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转发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召开 2012 年 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现将《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召开 2012 年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安排有关领导参加，并将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报名回执于 3 月 2 日 09:00 前报局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谷营正

联系电话：0311—66620520



二〇一二年三月一日



内 部 明 电

发 电
单 位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签 批
盖 章 高金浩

等 级 特 急

明 电

冀交传纪监〔2012〕13 号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召开 2012 年全省交通运输系统 廉政工作会议的通知

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厅直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经厅党组研究,定于 3 月 6 日在石家庄召开 2012 年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内容

认真学习贯彻十七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和省纪委八届二次全会以及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工作会议要求,总结 2011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 2012 年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任务。

二、会议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3 月 6 日上午 9:00,会期半天;3 月 5 日下午 17:00 前报到。

(共 3 页)

(二)地点:石家庄市太行国宾馆(原白楼宾馆。地址:石家庄市中山西路与维明北大街交叉口西北角,中山西路 289 号;联系电话:0311—80888888)。

三、参加人员

(一)全体厅领导;

(二)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组组长(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

(三)厅直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厅港航局、省高管局班子成员、纪委书记及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负责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省管高速公路管理(筹建)处(公司)主要负责同志和负责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

(四)厅机关全体公务员。

四、有关要求

(一)厅港航局、省高管局负责所属单位参会人员的通知、报名和参会组织工作。

(二)请各单位将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报名回执于 3 月 2 日 12:00 前报驻厅纪检组。联系人:李海卫、王静霞,联系电话:0311—83035122,传真:0311—83032132。

(三)请与会人员务于 3 月 6 日 8:40 前入场完毕。

(四)会议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附件: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报名回执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廉政工作会议报名回执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备 注

注：请将司机情况一并报送。